

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附属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的独立董事，认真审阅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材料，并对《公司关于附属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》发表意见如下：

（一）本次附属公司设立子公司，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，有利于提升管理效率，增强公司竞争力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；

（二）本次附属公司设立子公司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；

因此，我们同意上述对外投资事项。

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

独立董事：沈进军、程晓鸣、梁永明

2016年11月18日